

# 台灣適宜發展草花採種 建立信用必有光明前途

黃 敏 展

今天世界各國所消費的草花種子，百分之六十五是由美國加州地區以機械化的方式採種供應的。雖然大部分的草花可以用機械採種，但還有幾種重要的草花，例如三色堇或爆竹紅，就非用人工採種不可。其他如金魚草、矮牽牛或報春花等第一代雜交種的交配工作，也須用人工來完成。

台灣中南部秋冬季，氣候乾旱而陽光充足，如能供應灌溉水，最適宜於溫帶原產草花的栽培和採種，而且台灣農民的農業知識和栽培技術水準都很高，勞力也比美國或日本等國家為低，所以如再加以確實的指導，在中南部利用秋冬季裏作進行草花種子的採種，確可成為新興的事業。

目前在中縣大里鄉，有萬象種苗公司專為美國最大的種苗商 Burpee 等公司做大規模的草花採種工作；日本有名的坂田種苗公司也在嘉義市近郊擁有大面積的採種圃，直接經營須賴人工採收的草花採種工作。這些事實，都可做為在台灣中南部平地發展草花採種事業的可行性的證明。

另外台灣有海拔一千公尺以上的高山地帶，夏季氣溫不很高，夜間溫度又較低，也適宜溫帶原產草花的栽培和採種，尤以草花種子體積小，搬運方便，單位價值又高，最適合在交通不便的山地發展，實不失為開發山地的良好辦法。

為使將來台灣草花採種事業能够順利發展，我們應該注意下列的幾點：



草花育苗

- (1) 種子是有生命的，一般採收後的貯藏期間不長，不能在採收後才找出售對象，延長種子貯藏期間，以致失去發芽能力。
- 又為避免銷路發生問題，在開始栽培之前，應與種苗商訂立合約。
- (2) 花卉品種隨時代而變遷，新品種和舊品種的價格往往相差很大，而栽培成本則相同，為能經常生產新品種的種子，也須隨時和種苗商連絡，獲得最新品種。
- (3) 花卉種子和其他蔬菜種子相同，品種要正確，純度要高。為求信用，最初的原種應由種苗商供應，並在開花期由種苗商檢定品質的純度。
- (4) 為避免不同品種間的自然雜交，每種類在每地區僅能栽培一個品種。例如一村只栽培爆竹



考試院長孫科參觀種苗繁殖場（廖秋英）

紅的一個白色品種，其他紅色或紫色等品種則不栽培。

(5) 為除去混在種子內的雜物，以一村為單位，由種苗商供應所須簡單的機械，以提高工作的效率。

此外並應共同購置乾燥容器，使先採收的種子有地方貯藏，以免降低發芽力。

總而言之，在台灣發展草花種子採種事業是有前途的，但是不能盲然從事採種工作。最好是預先和種苗商訂立合約，生產種苗商所須品種的種子，則採種事業才有安定可靠的利益，然後是建立信用，以求擴張。如此草花種子需求將不斷增加，將來的發展必有無限的光明。